附件1

关于支持北京未来数字空间创新试验区

建设的若干措施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落实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部署，按照《关于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》（国办发〔2025〕4号）、《关于培育新型文化业态 大力发展文化新质生产力的若干措施》（京建发〔2024〕5号）、《关于推动中关村加快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（京科发〔2024〕19号）、《北京市科技赋能文化领域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25-2027年）》（京科信发〔2025〕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以打造数字空间产业创新高地、未来数字场景新范式为目标，着力“延链、补链、强链”，突出发展科幻、元宇宙、游戏、电竞、虚拟现实等数字经济相关产业，集聚产业要素和优势资源，深化“两园一河”联动，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北京未来数字空间创新试验区（以下简称“创新试验区”），制定如下措施。

一、突出产业发展特色，形成跨界融合优势

1.创作优质文化科技作品

筹备举办“北京未来数字空间创意创作大赛”，强化“京味”文化与数字技术融合，围绕游戏、动漫、科幻等重点领域，面向全球遴选优质创意创作作品以及团队和个人，支持优秀成果在试验区转化孵化。支持游戏、电竞、虚拟现实等行业企业设立工作室、创作中心、创意中心，孵化优质作品和项目。强化文学创作与IP转化交流，建立文化IP创作专家顾问机制，支持优质文化IP向游戏电竞、影视动漫、主题乐园、衍生品等领域转化，鼓励文化领域服务企业向制造环节拓展。推进科幻与科普、研学融合，常态化举办高品质科幻产业交流、科普研学活动，支持利用虚拟现实、数字孪生等技术创作优质科普内容，推动优质文化科技作品传播。

2.强化前沿技术示范应用

强化前沿技术运用，打造文、商、旅、体融合线下场景。推广虚拟现实、空间计算、AI等技术创新运用，支持建设LBE XR大空间、数字艺术展、数字演艺等沉浸式体验项目，建设国家科幻公园。打造首用首发场景，支持建设人形机器人、具身智能等前沿技术创新体验店和示范应用场景，配套建立人形机器人、空间智能等多场景数据测试标准，在服贸会、中国科幻大会等重大活动中示范应用。开展虚拟现实电影技术和应用研究，建设科幻电影体验中心，支持引入放映虚拟现实电影，支持企业向国家电影局申请虚拟现实电影“龙标”，参与虚拟现实电影和游戏等方面标准制定。依托动作捕捉、AI训练辅助等技术，提升体育体验数智化水平，探索体育项目与数字化融合新模式。

3.建设虚实结合未来会展场景

依托XR沉浸展示、大数据智能分析等技术，建设数字化、智能化会展场所。打造科技产品首发平台，鼓励企业举办消费电子产品、未来信息、未来智造新技术新产品发布活动，支持影视、游戏作品在试验区举办新品发布、试映、测试活动。支持打造云上会展品牌项目，支持“云上会展+线下体验”融合模式，发展虚实结合数字展会新模式。

二、优化营商环境，打造“以产业为中心”政务服务标杆

4.支持设立综合服务平台窗口

围绕产业发展需求配套政务服务资源，支持在试验区设立游戏版号申报备案服务中心，配套审批服务人员，向企业提供版号审批、版号辅导和测试等服务；支持设立“出海服务专区”，建立出口游戏国内上线等审批便捷通道，提供出海咨询、中介等相关服务，支持出海服务机构发展，提供跨境数据传输高效便利的评估、备案、认证等服务；支持设置虚拟现实电影等作品综合服务窗口，提供备案政策咨询、作品宣传、试映展映等服务。

5.建立政务服务绿色通道

建立活动审批绿色通道，对科幻、游戏、电竞、动漫、虚拟现实、元宇宙相关活动采取高效报备审批；对面向公众的大型会议会展活动采取“同一场地一次审批、多次报备”机制。试点开展对前沿科技与数字技术领域的首发、首秀、首展等进口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服务便利化通关。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需求设立“一站式”服务中心，形成政策咨询、高效对接、快速办理的绿色通道。推动中关村先行先试政策在试验区试点。

三、坚持前瞻布局，构建综合性创新体系

6.适度超前布局数字产业基础设施

支持市级公共算力交易平台等资源向试验区倾斜，针对初创企业、创作团队等特殊需要，提供算力免费等优惠服务，满足产业发展算力需求。支持建立可信数字资产服务平台，形成游戏、影视、文旅、文博等数字资产，配套数字资产流通、确权、维权等服务。支持市政公共空间交互体验、数字展演等文化公共设施建设。

7.建设数字技术创新平台

引入国家级、北京市重点实验室，提升重点产业方向技术保障能力。推动面向产业应用的影音视听、渲染引擎、虚拟现实、交互设备等数字领域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和技术适配性研发；建设影视游戏垂类大模型训练基地，挖掘优势团队，开发AI辅助创作工具。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开展技术供给和场景应用交流，支持基于场景需求的科学研究和标准制定，以“先使用后付费”方式使用科技成果机制，加速科技成果转化。遴选行业领军企业，以创新联合体方式组建科幻、虚拟现实、元宇宙等领域创新中心，提升重点产业方向技术保障能力。支持与央国企开展技术创新、产业发展等方面合作。依托揭榜挂帅、北京应用场景统一发布平台等机制，强化技术与场景转化应用。加快科幻产业集聚区建设，支持建设游戏、虚拟现实等领域标杆孵化器，吸引集聚优质企业和项目。

四、集聚关键要素资源，强化人才金融保障​

8.设立跨界人才社区

主动培养面向数字媒体、创意经济领域的跨界人才，支持与高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鼓励研究团队参与试验区规划建设，深化产学研融合，建立“学术导师+行业导师”双导师教学模式，设置学生实习培养基地和联合实验室，建立“人才社区”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，为行业重点人才提供免费公租房、加速工作居住证、早期创业免费办公场地等政策优惠。打造元宇宙招聘平台，链接在京高校，提供沉浸式双选体验。支持开展技能竞赛评价，研究建立技能人才成长通道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贯通机制。

9.强化创作人才和重点行业人才引进

支持建设青年人才创作基地，针对文化创作团队、工作室，以及科技创新企业，提供办公场所保障等便利条件，建立“创业导师”机制，吸引鼓励高校毕业生创业。加大“景贤计划”人才引进力度。支持引进游戏作品、虚拟现实电影作品、出海文娱作品、备案小游戏作品、国际获奖作品等优秀文化科技作品主创人员。试点放宽游戏、电竞等产业人才引进标准，引进国内外优秀的游戏电竞人才。支持试验区自主制定急需紧缺人才评价标准，开展外籍“高精尖缺”人才认定标准试点，发放工作许可，提供停居留便利。

10.加大未来数字空间金融供给

聚焦基础研究及应用基础研究重点领域，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、区级财政、社会投资按比例出资，设立联合基金，加大对技术创新投资支持，与石景山区“投早投小”基金、科幻基金形成接力机制。支持与金融机构合作。优化北京首石科幻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模式，支持北京首石科幻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扩大规模，强化与市级基金、市场化基金合作，加大对优质作品和创作团队投资。

五、扩大全球影响力，塑造国际化品牌园区

11.支持数据跨境流动和“文化出海”

支持企业参与数据跨境相关国际规则和标准认证体系建设，提升数据跨境服务中心能级，支持企业便利访问国际互联网，推动安全有序便利化的数据跨境流动。推动未来数据空间创新出海，打造一批文化出海项目，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文化科技企业，促进企业和产品、服务“出海”。吸引举办国际顶级电竞赛事。

12.强化试验区品牌打造

支持按年度遴选发布北京未来数字空间十大品牌。支持试验区建设国家级对外文化贸易基地、国家级人工智能文化应用基地，围绕文化应用等领域打造一批“人工智能+”标杆应用场景。支持并指导试验区争取国家级、市级重点项目落地，提升发展能级，为未来数字空间创新发展探索提供新思路、新方案。建立北京未来数字空间试验区创新中心，集试点业务窗口、政务服务绿色通道以及重点实验室、重点企业于一体，打造功能多样的创新发展核心平台。